

◆外国文学名著袖珍文库◆

飘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原著



四川文艺出版社

内容简介

美国女作家玛格丽特·米切尔（1900—1949）历经十年的艰辛创作，洋洋百万字的长篇小说《飘》在1936年和读者见面了。该书一出版，就卷起一阵旋风，问世的头三个星期，销售达17.6万册，1937年获“普利策文学奖”。1939年，根据小说改编的电影（中译片名《乱世佳人》）在作者家乡亚特兰大市首映，万人空巷，火爆异常。影片获多项奥斯卡金像奖，由此，成为世界电影中的经典之作。小说是美国当时最畅销的作品，日销5万册，至今仍盛销不衰，现已有27种语言的译本在世界各地广泛流传，影响十分深远。

《飘》是一部以美国南北战争为背景的长篇小说。作品以主人公思嘉曲折的生活经历和个人的爱情婚姻为主线，通过郝、艾等大家族

的盛衰变迁，展现了南方动乱的社会现实。战争的磨难，使思嘉由不谙世事的小姑娘，尝遍生活的艰辛，成长为一个干练、充满活力的生活强者。作者满怀深情地描绘了美貌超群、敢爱敢恨的思嘉；精干豪放、对生活有着独到领悟的瑞德以及温文尔雅、沉湎过去的艾希礼和心地善良、恪守旧道德的玫兰等一系列鲜明的艺术形象，从而赞扬了思嘉与瑞德在乱世中顽强的生存能力和勃勃的生机活力。在恋爱方面，思嘉并不如意，结了三次婚，守了两次寡，虽然第三个丈夫给她带来了巨额财富和无限深情，但因她毕生眷恋艾希礼，再次失去了婚姻的庇护，而艾希礼则是一个碌碌无为、并不爱她的弱者。到 28 岁时，孤单的思嘉终于明白了爱情的真谛。

小说中的人物形象鲜明；对主要人物的心理描写，细致入微，发人深思；许多情节、妙趣横生，令人忍俊不禁，具有很强的艺术感染力和心灵震撼力。它不愧是一部雅俗共赏、历久不衰的世界名著。



目 录

第一章	红颜暗妒	1
第二章	少女情愫	7
第三章	大家闺秀	12
第四章	编织情网	18
第五章	鸟语花香	23
第六章	盛大野宴	28
第七章	赌气结婚	39
第八章	护士生涯	44
第九章	瑞德船长	50
第十章	舞后风波	55

第十一章	随风而逝	60
第十二章	常来常往	65
第十三章	爱恨交加	70
第十四章	侥幸逃生	75
第十五章	休假回家	80
第十六章	被俘受困	86
第十七章	激情遭遇	91
第十八章	兵临城下	96
第十九章	围城之恋	101
第二十章	玫兰临产	107
第二十一章	被迫接生	112
第二十二章	寻求救助	118
第二十三章	侠肝义胆	123
第二十四章	回到塔拉	131
第二十五章	对天发誓	137
第二十六章	杀死北佬	142
第二十七章	勇士军刀	146
第二十八章	噩梦缠身	151
第二十九章	少女走了	157
第三十章	情人归来	162
第三十一章	再次碰壁	168

第三十二章	披挂出征	175
第三十三章	投石问路	180
第三十四章	思嘉探监	186
第三十五章	再现生机	192
第三十六章	筹款再婚	198
第三十七章	雨夜惊魂	203
第三十八章	骑士朋友	208
第三十九章	父亲之死	212
第四十章	庄严葬礼	218
第四十一章	宾至如归	223
第四十二章	女儿出世	228
第四十三章	进退两难	233
第四十四章	大个萨姆	239
第四十五章	逞凶身亡	244
第四十六章	有惊无险	250
第四十七章	终成眷属	255
第四十八章	蜜月如意	260
第四十九章	势利夫人	265
第五十章	邦妮可爱	269
第五十一章	旧情暗涌	275
第五十二章	绅士慈父	280

第五十三章	生日偷情	285
第五十四章	妒火中烧	290
第五十五章	坚强庇护	295
第五十六章	悔恨交加	299
第五十七章	用心良苦	304
第五十八章	大获全胜	309
第五十九章	痛失爱女	314
第六十章	孤独寂寞	320
第六十一章	玫兰托孤	324
第六十二章	噩梦醒来	330
第六十三章	塔拉永远	335

第一章 红颜暗妒

思嘉·奥哈拉长得并不漂亮，可是每当男人们像塔尔顿家那对孪生兄弟那样被她的魅力所迷住时，就不会这样想了。她脸上混有两种特征，既有她母亲那种法兰西沿海贵族的优雅，又有她父亲那种肤色红润的爱尔兰人的粗犷。这两种特征混在一起显得不太协调，尖尖的下巴和四四方方的下颌，却很引人注目。她那双淡绿色的眼睛纯净得没有一丝褐色，再配上乌黑的睫毛和翘起的眼角，目光炯炯，韵味十足。双眼上面是两条墨黑的浓眉略向上斜，给她木兰花般白皙的肌肤画上很分明的斜线。这样白皙的皮肤对南方妇女极其珍贵，她们常常用帽子、面纱和手套把皮肤保护起来，防止受到佐治亚州炎热阳光的暴晒。

1861年4月一个晴朗的下午，思嘉在她父亲的塔拉农场同塔尔顿家的孪生兄弟斯图尔特和布伦特坐在阴凉的走廊里。她穿一件新绿花布衣

裳，长长的裙子在裙箍上舒展着，配上她父亲从亚特兰大给她带来的新绿羊皮便鞋，显得明媚如画。她的腰围不过十七英寸；是附近三个县最细小的。那身衣裳把她的腰肢衬托得更加完美，里面那件绷得紧紧的小马甲，使她虽只有十六岁但已发育得很好的乳房轮廓跃然凸显。但无论她散开的长裙显得多么朴实，发髻梳在后面显得多么端庄，那双小手交叠在膝头上显得多么文静，她的本来面目终归是掩藏不住的。极其甜美的脸上的那双绿色的眼睛，却是任性的，火热的，充满活力的，与她的装束仪表很不相称。她的仪态举止是由她母亲温和的教导和嬷嬷的严厉管教强加给她的，而她的眼睛完全属于自己。

思嘉的两旁，孪生兄弟懒洋洋地靠在椅子上，斜望着从新装的玻璃窗透过来的阳光，又说又笑。他们漫不经心地跷着二郎腿，穿着高统靴的长腿因经常骑马肌肉结实鼓胀。他俩现在十九岁，身高六英尺二英寸，骨骼修长，肌肉坚实，深褐色的头发，脸膛晒得黑黑的，眼睛里闪着快乐和高傲的神色。他们穿着同样的蓝上衣和深黄色裤子，长相也都像棉桃似的。

他们三人闲聊着，谈到两兄弟刚被大学开除，以及明天在威尔克斯家举行的大野宴，还谈到了南北方即将发生的战争。这两兄弟一谈起即将发生的战争便眉飞色舞，没完没了。而思嘉对战争毫无兴趣，不得不制止他们的战争言论。然后，他们又谈起了眼前的事，希望明天有个好天气。明天有个好天气正是思嘉非常关心的事。

这时，三个年轻人听到嚼嚼的马蹄声，马具链环的丁当声和黑奴们的欢笑声，干农活的黑人和骡马从地里回来了。这时从屋子里传来思嘉的母亲爱伦·奥哈拉温和的声音。她在呼唤提着钥匙和篮子的黑人女孩。她们用尖脆的声调答道：“太太，来啦。”于是便传来从后面过道里走向熏腊室的脚步声。爱伦要到那里去给回家的大田劳工分配食物。接着便传来瓷器和银餐具丁丁当当的响声，这是负责照管衣着和膳食的男仆波克在摆桌子开晚饭了。

听到这些声响，这对孪生兄弟知道他们该动身回家了。但是他们害怕回去见母亲，便在塔拉农场的走廊里徘徊，盼望着思嘉邀请他们留下来吃晚饭。

接着，哥儿俩恳求思嘉在明天的大野宴上只和他俩跳华尔兹。如果思嘉答应，就告诉思嘉一个秘密。

“什么？”思嘉叫着，一听到“秘密”这个词便像个孩子似地活跃起来。

“艾希礼·威尔克斯的姨妈。你知道，皮蒂帕特·汉密尔顿小姐，查尔斯和玫兰的姑妈，她住在亚特兰大。”

“唔，我也听说过，”思嘉失望地说，“她的那位傻侄儿查理·汉密尔顿和霍妮·威尔克斯，这几年谁都在说他们快要结婚了。他本人对这件事似乎有点不冷不热似的。”

“但是，明晚要宣布的并不是他的亲事，”斯图尔特得意地说，“那是艾希礼和查理的妹妹玫兰小姐订婚的事哩！”

这时她脸色没有变，嘴唇却发白了，好像冷不防受到当头一击。思嘉在受到震动的最初几秒钟还不明白那是怎么回事，她注视斯图尔特时她的脸色依然很平静，使这位没有头脑的人还以为她仅仅感到惊讶和很有兴趣。

“我们把秘密告诉你了，你看，思嘉，你也

得答应跟我们一起吃晚饭呀。”

“当然，我会的。”思嘉下意识地说了。

“并且一起跳完每一曲华尔兹吗？”

“当然。”

成功带来了满腔热情，使他们更加流连忘返。他俩谈论着明天的野宴、舞会和艾希礼·威尔克斯与玫兰·汉密尔顿，抢着说话，开着玩笑，然后大笑不已，看来是在多方暗示要人家挽留他们吃晚饭。他们闹了好一会儿，才发现思嘉没话可说，气氛也有点不对劲。哥儿俩并不知道气氛怎么变了，只觉得欢乐一下子消失在眼前。思嘉好像并不注意他们在说些什么，尽管她的回答也还得体。他们意识到某种难以理解的事，为此感到沮丧和不安，他们又赖着待了一会儿才看看手表，勉强站起身来。

斯图尔特大喊一声：“詹姆斯！”不一会儿一个和他们年龄相仿的高个儿黑孩子气喘吁吁地从房子附近跑出来，向两匹拴着的马走去。詹姆斯是贴身佣人，像那群狗一样到哪里都伴随着主人。塔尔顿家的猎犬一见他便从红灰土中跳起来，站在那里恭迎主子们驾到。两个小伙子同思

嘉握手告别，告诉她明早他们将赶到威尔克斯家去等候她。然后他们走下人行道，骑上马，由詹姆斯跟随着一口气跑上柏树夹道，一面回过头来，挥着帽子向思嘉高声道别。

第二章 少女情愫

思嘉站在塔拉农场的走廊上目送孪生兄弟离开。直到马蹄声逐渐消失，她才梦游似地回到椅子上去。思嘉觉得心脏发胀得难受，好像快要从胸膛蹦出来一般，奇怪地怦怦地跳着；两手冰凉，一种大祸临头的沉重感压迫着她。她脸上流露出痛苦和惶惑的神情。

思嘉坐在傍晚的微风中等待父亲吉拉尔德归来，期盼能给她带来一线微弱的希望。下午思嘉的父亲骑马到威尔克斯家的农场“十二橡树”村去了。思嘉想，爸爸肯定会了解到这个可怕的传闻只是讹传。就算今天下午他的确没有听到什么消息，他也可能注意到了某些迹象，感觉到威尔克斯家有什么叫人兴奋的事情吧。要是我能在晚饭前独自一人见他，说不定就能弄个明白——原来不过是那哥儿俩的一个缺德的玩笑罢了。要单独见父亲，无须麻烦，只要在车道进入大路的

口子上迎接他就行了。

思嘉沿着碎石的车道两边跑啊跑，直到望不见家里的人了，这才放慢脚步。她很快到了车道尽头，走上大路，可是她并不停步，直到拐个弯，那里有一大丛树遮掩着她，家里人再也看不见她了。她两颊发红，呼吸急促，坐在一个树桩上等待父亲。

时间一分钟一分钟地过去了，吉拉尔德还是不见回来。思嘉顺着大路望去，想找到他的影子，这时心里的痛楚又膨胀起来了。

“啊，艾希礼！艾希礼！”她心里喊着，心跳更快了。

自从塔尔顿家那对孪生子把那个消息告诉她以后，一种惶惑和灾祸的冷酷感一直沉重地压抑着她。如今这种感觉已被推到后面去了，浮在面上的是两年以来始终支配着她的那股熊熊燃烧的热恋之情。两年前的那一天，当时艾希礼从为期三年的欧洲大陆旅游刚回来，来到她家拜访，她便爱上了他。事情就这么简单。她那时正在屋前走廊上，他潇洒地骑着马从林阴道上飘然而至，身穿灰色细棉布上衣，领口打着个宽大的黑蝴蝶

结，与那件皱领衬衫很相配。时至今日，她眼前还能浮现出那天的每一个细节。那双马靴多亮啊，还有蝴蝶结别针上那个浮雕宝石的蛇发女妖的头，那顶宽边巴拿马帽子——他一看见她就立即把帽子拿在手里了。他跳下马，把缰绳扔给一个黑孩子，站在那里望着她，那双朦胧的灰色眼睛瞪得大大的，脸上洋溢着微笑；他那金黄色头发在阳光下闪烁，像一顶灿烂的王冠。当时他温和地说：“思嘉，你都长大了。”然后轻轻地走上台阶，吻了吻她的手。他的声音啊！她永远也忘不了她听到他的声音时那怦然心动的感觉。仿佛她是第一次听到他这样慢吞吞的、响亮的、音乐般的嗓音！就在这最初一刹那，她觉得她需要他，像要吃东西，骑马，要温软的床睡觉那样简单，那样说不出理由地需要他。两年以来，每星期他都要到塔拉农场来拜访，从未间断过。他从来没有向她求过爱。但有时他的眼睛显得既不朦胧也不疏远，带着热切而凄楚的神情望着她，使她不知所措。她知道他在爱她。他为什么不当面挑明呢？这一点她无法理解。她无法理解他的地方还多着呢。

他常常既那么客客气气，又那么冷淡疏远，谁也不明白他在想什么。他对书本和音乐感兴趣，很爱写诗。一谈起欧洲、书本、音乐、诗歌以及那些她根本不感兴趣的东西来，他就兴奋得令人生厌——可为何又那么令人爱慕呢？一个又一个晚上，当思嘉同他坐在前门半明半暗的走廊上闲谈过后，总要在床上翻来覆去好几个钟头，最后只得自我安慰地设想下次他再来看她时一定会向她求婚，这才慢慢地睡着。可是，一次又一次，结果还是一场空——只留下那股她着迷的狂热。她爱他，她需要他，但她不了解他。她那么直率、简单，就像掠过塔拉上空的风和从塔拉身边流过的河流一样。即使活到老她也不可能理解一件错综复杂的事。如今她很生气，平生第一次碰上了一个性格复杂的人。艾希礼天生属于那种类型的人，一有闲暇不是用来做事，而是用来思想，编织色彩斑斓而毫无现实内容的梦幻。思嘉弄不明白，既然他的内心对她来说是那样陌生，那么为什么他竟会让自己着迷呢？他像一扇既没有锁也没有钥匙的秘密门，引起了她的好奇心。他身上那些她无法理解的东西只会使她更爱他，